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8-016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6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控股公司为泗洪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能南京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控股公司）拟为其全资子公司泗洪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泗洪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4,650.27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 2018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董事会七届八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不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泗洪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2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4578104789Q。

注册地点：泗洪县龙集镇水务站大楼的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李忠。

注册资本：人民币 8,366 万元。

股权结构：南京控股公司占 100%股权。

主营业务：风力发电；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服务及研究开发；风电项目投资；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项目筹建）。

泗洪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未审计)	2016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50,068.40	44,359.01

负债总额	31,903.37	33,988.93
其中：		
（1）银行贷款总额	28,416.67	31,000.00
（2）流动负债总额	3,486.71	2,988.93
所有者权益总额	18,165.03	10,370.0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2017年（未审计）	2016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5,037.04	5,302.49
利润总额	1,324.93	1,534.29
净利润	1,324.93	1,56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5.24	3,036.4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南京控股公司拟与进出口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一）担保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主债权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34,650.27 万元；

（三）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和支付的所有债务，包括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及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他情况下成为应付）。

（四）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南京控股公司为泗洪公司提供担保，可有效保障泗洪公司的资金需求，优化贷款结构，降低贷款成本，且近几年泗洪公司营业收入、现金流比较稳定，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董事会审议：同意南京控股公司为泗洪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4,650.27 万元。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担保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比例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	799,128.14	36.99%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向控股或参股企业提供的担保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未对无产权关系的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七日